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 2024-007
债券代码：185567、250772 债券简称：22 格地 02、23 格地 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陈辉先生、马志超先生、齐雁兵先生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此项议案。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度预计金额	2023年度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服务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关联方提供物业服务等	3,900,000.00	280,541.60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1,200,000.00	551,326.79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广告推广服务	4,000,000.00	0.00
	小计		9,100,000.00	831,868.39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服务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网络交易平台服务	75,000,000.00	9,148,395.05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广告推广服务	4,050,000.00	29,264.15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5,000,000.00	0.00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物业服务等	7,100,000.00	4,373,105.61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2,000,000.00	1,153,168.82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代建服务	1,500,000.00	0.00
	小计		94,650,000.00	14,703,933.63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302,000,000.00	85,997.35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500,000.00	107,219.98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0.00
	小计		303,100,000.00	193,217.33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303,120,000.00	10,331,444.93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3,400,000.00	1,216,303.28
	小计		306,520,000.00	11,547,748.21
承租关联方资产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承租关联方物业	1,000,000.00	603,936.03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3,400,000.00	980,695.81
	小计		4,400,000.00	1,584,631.84
向关联方出租资产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向关联方出租物业	8,570,000.00	7,034,126.26
	小计		8,570,000.00	7,034,126.26
合计			726,340,000.00	35,895,525.66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业务开展情况和市场需求进行的初步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在日常经营中，受市场需求因素等影响，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存在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且未超过预计额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	---

注 1：“2023 年度发生金额”为财务初步统计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定期报告为准。下同。

注 2：由于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投公司”）以及关联方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免税集团”）下属子公司数量众多，公司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的，根据实际情况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了合并列示。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是指海投公司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等，“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是指免税集团控制的下属子公司。下同。

（三）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见下表：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2023 年度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服务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接受关联方提供物业管理等服务	400,000.00	280,541.60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1,500,000.00	551,326.79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广告推广服务	9,500,000.00	28,301.89
	小计		11,400,000.00	860,170.28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服务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网络交易平台服务	300,000.00	432.36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25,000,000.00	9,148,395.05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物业服务等	7,200,000.00	4,402,369.76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2,100,000.00	1,153,168.82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餐饮住宿等服务	200,000.00	75,350.31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100,000.00	10,807.52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会议服务	200,000.00	99,520.74
	小计		35,100,000.00	14,890,044.56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购买商品	500,000.00	107,219.98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2023 年度发生金额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200,000.00	85,997.35
	小计		700,000.00	193,217.33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销售商品	600,000.00	199,804.47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15,000,000.00	10,320,637.41
	小计		15,600,000.00	10,520,441.88
承租关联方资产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承租物业等	400,000.00	603,936.03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4,200,000.00	980,695.81
	小计		4,600,000.00	1,584,631.84
向关联方出租资产	海投公司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出租物业等	9,000,000.00	7,034,126.26
	免税集团及其属下控股公司		60,000.00	9,174.32
	小计		9,060,000.00	7,043,300.58
合计			76,460,000.00	35,091,806.47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不适用。			

上述事项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5 年相关额度之日止。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名称：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35,000 万元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68

成立日期：2014 年 3 月 27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 2022 年末，海投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38,285.49 万元，净资产为 204,248.02 万元。

海投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海投公司在 2023 年发生的物业服务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海投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海投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2、关联方名称：珠海格力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筱雯

注册资本：21,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吉大石花西路北岭工业区格力集团 2 号标准厂房 6 层 601 室

成立日期：2011 年 6 月 15 日

经营范围：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及其交通枢纽设施、市政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的建设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房地产开发经营；会议会展服务；停车场服务；商业及房屋租赁；广告设计、策划、制作、发布及经营；餐饮服务；酒店管理；商务服务；商业策划；物业管理；旅游服务；汽车客运服务；物流服务；装卸搬运；货物运输代理；日用百货及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格力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口岸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16,511.37 万元，净资产为 4,395.84 万元。

口岸公司的股东海投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口岸公司在 2023 年发生的销售商品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口岸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口岸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3、关联方名称：珠海创投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筱雯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横琴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兴科五巷 85 号 501 之一

成立日期：2017 年 6 月 8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城乡市容管理；市政设施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物业管理；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运输货物打包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外卖递送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游览景区管理；旅客票务代理；票务代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包装服务；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工程管理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消防技术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互联网安全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销售代理；停车场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旅游业务；游艺娱乐活动；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气安装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珠海格力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创投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投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3,445.83 万元，净资产为 3,843.99 万元。

创投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海投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创投公司在 2023 年发生的物业服务、销售商品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创投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创投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能力。

4、关联方名称：珠海粤雅传媒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明明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1889 号创意谷 19 栋 218 室-236（集中办公区）

成立日期：2018 年 8 月 22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房地产经纪；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平面设计；专业设计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摄影扩印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出版物印刷；酒类经营；小餐饮、小食杂、食品小作坊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珠海顺远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0%）、上海雅仕维广告有限公司（持股 40%）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粤雅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雅传媒”）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468.82 万元，净资产为 1,199.43 万元。

粤雅传媒为公司控股股东海投公司的属下控股公司，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粤雅传媒在 2023 年发生的物业服务、购买商品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粤雅传媒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粤雅传媒具有履行合同约定能力。

5、关联方名称：珠海海岸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康伟文

注册资本：1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半岛二路 18 号 501

成立日期：2015 年 3 月 27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影放映；小餐饮；小餐饮、小食杂、食品小作坊经营；餐饮服务；演出场所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許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文化用品设备出租；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广告发布；广告制作；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珠海顺远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海岸影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岸影院”）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99.38 万元，净资产为 30.08 万元。

海岸影院为公司控股股东海投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海岸影院在 2023 年发生的物业服务、购买商品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海岸影院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海岸影院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6、关联方名称：珠海海岸无界文化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康伟文

注册资本：2,3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半岛二路 18 号 311

成立日期：2017 年 6 月 27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出版物零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許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文具用品零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票务代理服

务；创业空间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珠海顺远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海岸无界文化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界文化”）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140.71 万元，净资产为-1,496.59 万元。

无界文化为公司控股股东海投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无界文化在 2023 年发生的购买商品、网络交易平台服务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无界文化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无界文化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7、关联方名称：珠海市凤凰盛景商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沈志强

注册资本：6,676 万元

住所：珠海市香洲凤凰南路 1088 号扬名商业广场六层 603-2、603-3 房

成立日期：1995 年 7 月 8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珠海越彬发展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市凤凰盛景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景商业”）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68,982.92 万元，净资产为-89,975.60 万元。

盛景商业为公司控股股东海投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盛景商业在 2023 年发生的物业服务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盛景商业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盛景商业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8、关联方名称：珠海海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程宸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吉大石花西路 213 号 1 单元 502 房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4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小额贷款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海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控小贷”）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1,699.64 万元，净资产为 21,665.81 万元。

海控小贷的股东海投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海控小贷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能力。

9、关联方名称：珠海海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苏锡雄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20522

成立日期：2016 年 9 月 12 日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业务；项目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以上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75%）、格力地产（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25%）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海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控融资”）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0,215.19 万元，净资产为 9,087.81 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海投公司拟以 12,180 万元认购海控融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0,500 万元，增资完成后，海控融资将成为海投公司的属下控股公司，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海控融资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能力。

10、关联方名称：珠海市香洲区茵卓小学

法定代表人：贾婧璐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石花西路 211 号

成立日期：2014 年 8 月 28 日

经营范围：小学教育。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市香洲区茵卓小学（以下简称“茵卓小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8,625.04 万元，净资产为 2,922.48 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高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茵卓小学的原举办者（2023 年 5 月完成举办者变更），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茵卓小学在 2023 年发生的出租物业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茵卓小学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茵卓小学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11、关联方名称：珠海市香洲区茵卓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陈丽娟

开办资金：30 万元

住所：珠海市石花西路 205 号

成立日期：2020 年 7 月 31 日

经营范围：为学龄前儿童提供保育和教育服务。幼儿保育、幼儿教育。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市香洲区茵卓幼儿园（以下简称“茵卓幼儿园”）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41.41 万元，净资产为-691.08 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高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茵卓幼儿园的原举办者（2023 年 5 月完成举办者变更），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茵卓幼儿园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12、关联方名称：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辉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景乐路 38 号

成立日期：1987年9月20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免税商品销售；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酒类经营；药品零售；烟草制品零售；电子烟零售；电子烟、雾化物及电子烟用烟碱进口；保税物流中心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日用品批发；鞋帽零售；食品进出口；化妆品零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批发；国内贸易代理；皮革制品销售；进出口代理；珠宝首饰批发；汽车销售；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母婴用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金银制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物业管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77%）、珠海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3%）

截至2022年末，免税集团经审计的总资产为477,145万元，净资产为284,013万元。

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齐雁兵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财务总监，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免税集团在2023年发生的销售商品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免税集团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免税集团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13、关联方名称：珠海珠澳跨境工业区大鹏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青山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西环路 1 号大鹏仓储物流中心 1 楼

成立日期：2005 年 12 月 9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报关业务；报检业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品销售；销售代理；办公用品销售；美发饰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卫生洁具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纸制品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皮革制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医用口罩零售；日用木制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玩具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室内卫生杀虫剂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保健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 100%）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珠澳跨境工业区大鹏仓储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鹏物流”）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8,766 万元，净资产为 4,367 万元。

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齐雁兵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财务总监，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大鹏物流在 2023 年发生的承租物业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大鹏物流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大鹏物流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14、关联方名称：珠海汇真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练达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3000 号 2122 办公

成立日期：2015 年 8 月 28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报关业务；报检业务；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母婴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家具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回收修理服务；金银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平面设计；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酒类经营；烟草制品零售；餐饮服务；酒吧服务（不含演艺娱乐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 100%）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汇真商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真商务”）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520 万元，净资产为 2,422 万元。

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齐雁兵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财务总监，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汇真商务在 2023 年发生的物业服务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汇真商务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汇真商务具有履行合同约定能力。

15、关联方名称：恒超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港元

住所：FLAT/RM2109-2110,21/F,WESTTOWER,SHUNTAKCENTRE, 168-20
0CONNAUGHTROADCENTRAL,HK

成立日期：1988年9月1日

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

股东：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2022年末，恒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超发展”）经审计的总资产为31,186万元，净资产为4,936万元。

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齐雁兵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财务总监，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恒超发展在2023年发生的销售商品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恒超发展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恒超发展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16、关联方名称：珠免集团（海南）免税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练达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住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国际客运港区国际养生度假中心酒店B座（2#楼）12楼1208室

成立日期：2020年7月3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酒类经营；免税商店商品销售；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保健食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婴幼儿洗浴服务；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玩具销售；母婴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针纺织品销售；鞋帽零售；鞋

帽批发；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箱包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末，珠免集团（海南）免税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免海南”）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735 万元，净资产为 3,489 万元。

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齐雁兵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财务总监，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珠免海南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17、关联方名称：珠海经济特区金叶酒店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济舟

注册资本：4,2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拱北迎宾南路 1011 号

成立日期：1990 年 9 月 25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住宿服务；歌舞娱乐活动；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0%）、广东粤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0%）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经济特区金叶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叶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993 万元，净资产为 4,106 万元。

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齐雁兵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财务总监，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金叶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18、关联方名称：珠海市珠免琴澳商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康伟文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72556（集中办公区）

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15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免税商店商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日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各类工程建设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100%）

截至 2022 年末，珠海市珠免琴澳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琴澳商业”）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91 万元，净资产为 343 万元。

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齐雁兵先生为免税集团董事、财务总监，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琴澳商业在 2023 年发生的销售商品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琴澳商业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琴澳商业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19、关联方名称：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康伟文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珠海市吉大路 8 号

成立日期：1995 年 8 月 7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珠海市新盛景投资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100%)

截至2022年末,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基发展”)经审
计的总资产为21,570万元,净资产为6,353万元。

在过去12个月内,恒基发展为免税集团的属下控股公司,属于《上海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于关联法人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恒基发展在2023年发生的销售商品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恒基发展严格
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恒基发展具有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

20、关联方名称:珠海经济特区国营外币免税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康伟文

注册资本:18,783万元

住所:珠海市吉大景山路220号

成立日期:1988年3月19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家具销售;家用电器
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
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建筑材料销售;通信设备销售;金属材
料销售;珠宝首饰零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
制品除外);图文设计制作;广告发布;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眼镜销售(不
含隐形眼镜);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
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
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珠海市新盛景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2022年末,珠海经济特区国营外币免税商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外币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30,476万元,净资产为28,959万元。

在过去12个月内,外币公司为免税集团的属下控股公司,属于《上海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于关联法人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与外币公司在 2023 年发生的销售商品、承租物业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中，外币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外币公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能力。

21、关联方名称：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马志超

注册资本：51,429.6856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 1189 号

成立日期：1981 年 11 月 22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化试剂、临床诊断试剂、医疗器械、兽用针剂、生化试剂检验用具、基因工程药物、微生物环保产品的研究、生产、经营、自有设备租赁及相关的技术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珠海保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直接持股 18.64%）

截至 2022 年末，科华生物经审计总资产为 881,315.70 万元，净资产为 585,200.52 万元。

公司董事、副总裁马志超先生为科华生物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关于关联法人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科华生物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具有履行合同约定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为参考行业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或者通过招标、竞价等方式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定价公允，交易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也不会严重依赖上述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日